

## 银华安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1月1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华安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	银华安盛基金
基金代码	01262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04月1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代理机构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银华安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银华安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申购赎回日期	2021年11月12日
申购赎回时间	2021年11月12日
申购赎回地点	2021年11月12日
定期定额申购日期	2021年11月12日
定期定额申购时间	2021年11月12日

2.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基金参与港股投资,且该工作日为非港股正常交易日或该工作日港股交易所休市时,则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可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有权视实际情况提前或推迟开放申购、赎回业务,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2.1 日常申购费率  
 3.1 申购金额限制  
 在本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及网上直销交易系统办理申购时,每个基金账户首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元,每笔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元。直销中心办理业务时,以相应规则为准。基金管理人及销售机构可对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差价另做规定,但不相抵触于上述最低申购金额。投资人将申购的基金份额按申购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为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对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或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份额总数的比例上设置限制,本基金单一投资人累计申购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基金管理人有权对该投资人的申购申请进行限制。基金管理人接受某笔或者某些申购申请有可能导致单一投资人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5%,或者变相达到25%以上要求的,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或全部或部分确认该申购。

3.3 申购费用  
 3.2.1 申购费率  
 投资者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所适用的申购费率如下所示:

申购金额(M,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M <=100元	1.50%
100元<M <=200万元	1.00%
200万元<M <=500万元	0.60%
M >=500万元	按成交额1.0000%逐笔

3.2.2 后端申购费率  
 本基金采用后端申购费率。

3.2.3 申购费用调整机制  
 在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无实质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调整申购费率或转换费率,且不超过约定的申购费率或转换费率实施后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如基金管理人更新申购费率或转换费率,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

3.2.4 赎回费率  
 本基金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赎回费用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本基金基金份额时收取。

3.2.5 赎回费用计算  
 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将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大于等于30日但少于90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将赎回费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大于等于90日但少于180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将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大于等于180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将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等相关手续费。

3.2.6 赎回费用分配  
 本基金赎回费用按照上述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7 基金转换的基金份额确认时间  
 基金转换后基金份额的确认日期以基金管理人公告为准。

3.2.8 基金转换的申购费用  
 基金转换申购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9 基金转换的赎回费用  
 基金转换赎回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10 基金转换的申购费用  
 基金转换申购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11 基金转换的赎回费用  
 基金转换赎回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12 基金转换的申购费用  
 基金转换申购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13 基金转换的赎回费用  
 基金转换赎回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14 基金转换的申购费用  
 基金转换申购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15 基金转换的赎回费用  
 基金转换赎回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16 基金转换的申购费用  
 基金转换申购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17 基金转换的赎回费用  
 基金转换赎回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18 基金转换的申购费用  
 基金转换申购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19 基金转换的赎回费用  
 基金转换赎回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20 基金转换的申购费用  
 基金转换申购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21 基金转换的赎回费用  
 基金转换赎回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22 基金转换的申购费用  
 基金转换申购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23 基金转换的赎回费用  
 基金转换赎回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24 基金转换的申购费用  
 基金转换申购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25 基金转换的赎回费用  
 基金转换赎回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26 基金转换的申购费用  
 基金转换申购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27 基金转换的赎回费用  
 基金转换赎回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28 基金转换的申购费用  
 基金转换申购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29 基金转换的赎回费用  
 基金转换赎回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30 基金转换的申购费用  
 基金转换申购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31 基金转换的赎回费用  
 基金转换赎回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32 基金转换的申购费用  
 基金转换申购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33 基金转换的赎回费用  
 基金转换赎回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34 基金转换的申购费用  
 基金转换申购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35 基金转换的赎回费用  
 基金转换赎回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36 基金转换的申购费用  
 基金转换申购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37 基金转换的赎回费用  
 基金转换赎回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38 基金转换的申购费用  
 基金转换申购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39 基金转换的赎回费用  
 基金转换赎回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40 基金转换的申购费用  
 基金转换申购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41 基金转换的赎回费用  
 基金转换赎回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42 基金转换的申购费用  
 基金转换申购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43 基金转换的赎回费用  
 基金转换赎回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44 基金转换的申购费用  
 基金转换申购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45 基金转换的赎回费用  
 基金转换赎回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46 基金转换的申购费用  
 基金转换申购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47 基金转换的赎回费用  
 基金转换赎回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48 基金转换的申购费用  
 基金转换申购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49 基金转换的赎回费用  
 基金转换赎回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50 基金转换的申购费用  
 基金转换申购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51 基金转换的赎回费用  
 基金转换赎回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52 基金转换的申购费用  
 基金转换申购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53 基金转换的赎回费用  
 基金转换赎回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54 基金转换的申购费用  
 基金转换申购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55 基金转换的赎回费用  
 基金转换赎回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56 基金转换的申购费用  
 基金转换申购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57 基金转换的赎回费用  
 基金转换赎回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58 基金转换的申购费用  
 基金转换申购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59 基金转换的赎回费用  
 基金转换赎回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60 基金转换的申购费用  
 基金转换申购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61 基金转换的赎回费用  
 基金转换赎回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62 基金转换的申购费用  
 基金转换申购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63 基金转换的赎回费用  
 基金转换赎回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64 基金转换的申购费用  
 基金转换申购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65 基金转换的赎回费用  
 基金转换赎回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66 基金转换的申购费用  
 基金转换申购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67 基金转换的赎回费用  
 基金转换赎回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68 基金转换的申购费用  
 基金转换申购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69 基金转换的赎回费用  
 基金转换赎回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70 基金转换的申购费用  
 基金转换申购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71 基金转换的赎回费用  
 基金转换赎回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72 基金转换的申购费用  
 基金转换申购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3.2.73 基金转换的赎回费用  
 基金转换赎回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折合转入基金赎回费率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赎回费用补差。

7.1 场外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1)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直销中心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塔楼C2办公楼16层
电话:010-5812950
传真:010-58162651
联系人:魏欣
网址:www.yhfund.com.cn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400-678-3333
(2)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交易系统
网上交易网址:trade.yhfund.com.cn/trading
客户交易网址:my.yhfund.com.cn
手机号码:010-85189568, 4006783333

7.2 场内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江证券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耕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上非参不分先后),本基金若增加新的销售机构,本公司将及时公告。

7.3 网上直销交易系统  
 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开放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具体交易规则请参见本公司网站公告。

8. 基金份额净值信息披露安排  
 基金净值披露,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前,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在指定网站披露一次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在本基金申购机构或者赎回机构或者网上直销系统开始办理申购或者赎回的前一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管理人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交易日结束后的次日,在指定网站披露前一个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份额净值披露应符合《基金法》、《运作办法》、《信息披露办法》、《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基金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信息披露的披露方式、登载媒介、报备方式等规定发生变化时,本基金应全部或酌情调整。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公司网站上刊登的《招募说明书》,亦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yhfund.com.cn)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 678 3333)咨询相关事宜。

2. 投资者应在销售机构办理基金销售业务的营业场所或销售机构提供其他方式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

3. 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受理有效申购和赎回申请当天为申购或赎回申请日(T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T+1日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人应在T+2日后(包括该日)及时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若申购不成功,则申购款项本金将退还给投资人。

销售机构对申购、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购、赎回申请,申购与赎回申请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购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因投资人怠于履行该项查询等各项义务,致使相关权益受损的,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不承担由此造成的财产损失或其他不利后果。如因申请未得到登记机构的确认而造成损失,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基金管理人可调整业务规则,对上述业务办理时间进行调整并将于开始实施前按规定公告。

4. 申购与赎回的原则  
 (1)“未知价”原则,即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价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金额申购,份额赎回”原则,即申购以金额申购,赎回以份额赎回;

(3)当日的申购与赎回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在当日业务办理时间结束后不得撤销;

(4)赎回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即按照投资人持有基金份额的时间的先后顺序进行赎回赎回;

(5)办理申购、赎回业务时,应当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并得到公平对待。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规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按规定公告。

风险提示:  
 本基金为人民币股票型基金,如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况的,则本基金将直接转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终止基金合同,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故基金份额持有人有可能面临基金合同终止的风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守信誉、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资产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守信誉、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资产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守信誉、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资产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基金管理人承诺